

秦皇岛博硕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4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曹耀辉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83,117,05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8.21%。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30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3,117,0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股东（包括股东授权代表）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30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3,117,0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与会股东 (包括股东授权代表) 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30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3,117,053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 反对股数 0 股 ,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与会股东 (包括股东授权代表) 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30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3,117,053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 反对股数 0 股 ,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与会股东 (包括股东授权代表) 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30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3,117,053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 反对股数 0 股 ,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与会股东 (包括股东授权代表) 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30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3,117,053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 反对股数 0 股 ,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与会股东 (包括股东授权代表) 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30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3,117,053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 反对股数 0 股 ,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与会股东 (包括股东授权代表) 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30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3,117,053 股 ,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 反对股数 0 股 ,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与会股东 (包括股东授权代表) 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玺泽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袁毅、程贞

结论性意见：本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法律意见书

秦皇岛博硕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